

公告

济南泉润棉织品有限公司债权人:《济南泉润棉织品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》已于2012年12月20日经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,并于2013年1月10日经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(1996)济民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认可。现根据法律规定,由管理人执行。济南泉润棉织品有限公司可供分配的破产财产总额45242699.64元。支付破产清算费用5688963.7元;第一顺序债权8804796.57元,清偿比例为100%;第三顺序债权总额52908564.89元,清偿比例为55.41%。破产财产分配以货币方式进行。现已分配破产财产情况:第一、二顺序债权均已分配完毕,第三顺序债权人共计36户,其中11户债权人已受领分配额,尚有25户债权人未受领分配额。未受领的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满两个月仍不到管理人处领取的,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,管理人予以提存,提存的分配额将根据法律规定,分配给其他债权人。(济南泉润棉织品有限公司管理人办公地址:山东省济南市二环东路2717号,邮编:250100,联系人:高秀成,联系电话:0531-87087325。)济南泉润棉织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组 2015年9月21日

[山东]山东非法院单位

本公告刊登在2015年09月25人民法院报士版 (本公告从"人民法院公告网"下载,下载时间:2016-01-20) 法院公告部